

附件 1

###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行政权力事项调整目录

序号	市级行政权力事项清单序号 (2021年本)	当前情况				调整方式	调整后情况			
		权力类型	权力名称	行使层级	备注		权力类型	权力名称	行使层级	备注
				市					市	
1						新增	行政检查	对已登记的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与核证自愿减排量的真实性、合规性的监督检查	√	
2	1363	行政处罚	对产生、经营危险废物的单位未按照要求建立和保存危险废物台账的行政处罚	√		取消				

## 附件 2

## 生态环境部门行政权力事项调整目录

序号	对应省直部门	清单序号	当前情况					调整方式	调整后情况						
			权力类型	权力名称	行使层级				备注	权力类型	权力名称	行使层级			备注
					省	市	县					省	市	县	
1	生态环境厅							新增	行政处罚	对项目业主在申请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或者减排量登记时提供虚假材料，项目业主逾期未按要求注销的行政处罚	√	×	×		
2	生态环境厅							新增	行政检查	对已登记的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与核证自愿减排量的真实性、合规性的监督检查	√	√	×		
3	生态环境厅	1320	行政处罚	对产生、经营危险废物的单位未按照要求建立和保存危险废物台账的行政处罚	√	√	×		取消						